

证券代码：836171

证券简称：神马华威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19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华义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财务负责人李香惠、公司董秘王雯雯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所需，2026年公司拟与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及机构发生如下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类别	主要交易 内容	2026年预计金额（元）
------------	------------	--------------

其他	车辆统筹、医疗救护费、消防费、保险费、体检费、培训费、信息使用费等	700,000
关联资金	向关联方存款、向关联方收取内部银行存款利息	15,050,000
销售商品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13,400,000
购买原材料、设备、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原料采购、采购福利、购买设备、耗材、人力资源服务费	165,950,000
合计		195,100,000

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确定与各关联方的具体交易内容及金额并签署相关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华义、安鲁嘉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勇、韩胜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矿区支行申请银行信用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拟向工商银行矿区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一年，年利率不高于 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勇、韩胜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集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变更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勇、韩胜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战略发展需要，经过综合评估，决定更换审计机构，拟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核查了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勇、韩胜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